

## 臺北市公民投票提案及連署電子系統領銜人使用申請書

主文：

提案人之領銜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我已備具自然人憑證

我已知悉下列使用系統注意事項

- 一、提案人之領銜人登錄系統應備具自然人憑證，提案人之領銜人可於徵求提案或連署期間查詢及下載提案人或連署人名冊之電磁紀錄。
- 二、提案人之領銜人所提供之電子郵件信箱，為系統訊息通知之用，請保持使用狀態正常，以免影響訊息傳遞。
- 三、提出提案人名冊時，請先下載並儲存電磁紀錄至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辦理；提出連署人名冊時，請下載並儲存電磁紀錄至臺北市選舉委員會辦理，如有紙本名冊皆應同時提出。
- 四、提案人或連署人名冊電磁紀錄下載時間依提案人或連署人人數及電腦效能不同，請於提出截止日前預先下載，並確認可正確執行，以免影響提出時程。
- 五、提案人之領銜人需同時提出提案人或連署人名冊電磁紀錄之「匯出名冊」及「送件名冊」。
- 六、提案人之領銜人應提供提案人或連署人操作諮詢服務。
- 七、提案人之領銜人操作諮詢服務電話：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1999 轉 6234 或 1343（僅供領銜人使用）

提案人之領銜人：

（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